

千阳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文件

千审服发〔2026〕286号

千阳县行政审批服务局 关于段家湾水保示范园提升改造工程施工及 监理招标实施方案的批复

县水利局：

你局报来《关于上报千阳县段家湾水保示范园提升改造工程招标实施方案的请示》（千水政发〔2026〕112号）收悉。为了顺利完成该工程建设任务，经研究，原则同意千阳县段家湾水保示范园提升改造工程施工及监理招标实施方案，现就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千阳县段家湾水保示范园提升改造工程
2. 项目概况：工程涉及城关镇下辖的惠家沟村、千川村、西关村、新民村和冯家山水库等1个镇的4个行政村、1个水库。工程内容①综合治理措施：营造水土保持林188.57公顷，梯田改造13.83公顷，边坡整治0.54公顷。配套小型水利工程六棱砖护坡0.36公

里，铅丝护坡 0.01 公里，谷坊 6 座，高边坡整治 1.15 公里，行道树 5.06 公里，水保标志牌 14 个，硬化生产路 5.06 公里，挡墙 20 米，导视系统 1 套。②封禁治理措施：封禁治理 8.10 平方公里，疏林补植 0.75 万株，封禁网围栏 2 公里，设置封禁标识牌 3 个，设置管护人员 3 人。

3. 工程划分为 2 个施工标段，1 个监理标段。

4. 项目总投资：440.25 万元

5. 建设单位：千阳县水土保持工作站

6. 建设期限：9 个月

二、招标方案

1. 招标方式：同意该工程施工及监理招标方式采用公开招标方式。

2. 招标组织形式：同意项目单位委托代理机构招标。

3. 该工程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有关法规执行，工程施工及监理招标全过程应在宝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交易。招标工作结束后 15 日内应将招标情况报我局备案。

接此批复后，请抓紧做好各项工作，争取早日实施。

附：招标方案核准（审批）意见表



抄送：县财政局

招标方案核准（审批）意见表

建设工程项目名称：千阳县段家湾水保示范园提升改造工程

招标项目	招标范围		招标组织形式		招标方式		不采用 招标方 式
	全部招标	部分招标	自行招标	委托招标	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勘察							
设计							
建筑工程	√			√	√		
安装工程							
监理	√			√	√		
主要设备							
重要材料							
其他							
核准（审批）意见说明：		核准通过建设单位的招标方案。					
					核准（审批）部门盖章		
					2026年2月24日	7月	24日

